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42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248,03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9.51元，共计募集资金799,999,981.38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83,999,981.38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30,000.00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82,069,981.3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21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533,974,303.53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4,248,788.39元；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84,737,045.86元（含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392,579.62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18,711,349.39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6,641,368.01元。

2018年4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0,000.00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本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9年3月7日，本公司已将1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至此，本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完毕。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鉴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天马瑞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为“4万吨/年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本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同意常州天马瑞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设立专项账户，用于该项目建设。2016年11月29日，本公司、常州天马瑞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应银行账户均已销户。

因募投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不再使用，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中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收入 231,542,570.35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20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73.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871.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环保型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	否	46,271.80	46,271.80	3,341.37	35,395.42	76.49	2018年3月31日	8,231.66	是	否
2. 原年产 70,000 吨 E-CH 玻璃纤维生产线扩能技改项目	否	10,143.58	10,143.58	1,717.08	9,396.66	92.64	2018年5月31日	1,745.18	否	否
3. 年产 7,200 吨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	否	12,002.00	5,668.83	261.00	2,174.55	38.36	2018年12月31日	-208.09	否	否

4万吨/年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技改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167.63	102.79	2018年1月31日	2,028.48	否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582.62	5,582.62		5,582.62	100.00			不适用	否
6.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154.26	23,154.26				不适用	否
合 计	—	80,000.00	73,666.83	28,473.71	81,871.1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原年产 70,000 吨 E-CH 玻璃纤维生产线扩能技改项目：报告期该项目虽达到设计产量，但由于行业新增产能的快速释放，该项目生产的玻纤纱价格大幅下滑，故未达到预期效益。</p> <p>2、年产 7,200 吨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尚未达到预计产能，故未达到预计效益。</p> <p>3、4 万吨/年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技改项目：尚未达到预计产能，故未达到预计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6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14,431,305.63 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431,305.63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9 月 8 日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484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8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本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已将 1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至此，本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完毕。</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1、本公司在建设上述募投项目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谨慎使用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各个环节的费用控制和管理，降低了建设成本和费用。</p> <p>2、本公司通过市场调研、询价、比价、商务谈判等多种措施，采购优质且具有价格优势的国内设备，降低了设备采购成本。</p> <p>3、本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公司通过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本公司 2019 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含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的累计金额为 29,000.00 万元，赎回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累计金额为 41,400.00 万元，取得投资收益含税金额为 237.05 万元。</p> <p>2、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3,154.2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应银行账户均已销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